

保障表

直至保额 (RM)

A. 医药保障	国内	Superior	Premier
1. 医药费以及意外牙科服务费 • 投保人年龄至70岁 • 投保人年龄超过70岁以上	20,000 10,000	300,000 150,000	10,000,000 250,000
2. 在马来西亚进行医疗* • 投保人年龄至70岁* - 每旅程保险计划 - 年度保险计划 • 投保人年龄超过70岁以上* - 每旅程/年度保险计划 *限于医药费和意外牙科服务费的最高限额	无 无 无	45 日 60 日 30 日	45 日 60 日 30 日
3. 另类疗法* 包括传统中医、整骨疗法, 物理治疗以及脊椎指压疗法 *限于医药费和意外牙科服务费的最高限额	250	500	1,000
4. 每日住院津贴 将支付RM250予投保人在国外的每个完整住院日	无	15,000	30,000
5. 深切治疗部(ICU)每日住院双倍津贴 将支付RM500予投保人在国外入往深切治疗部接受治疗的每个完整住院日	无	无	60,000
B. 疏散及遣送保障			
6. 紧急医疗疏散&遣送回国服务 • 包括遣送投保人回返马来西亚时所承担的紧急医疗疏散费 • 包括遣送投保人己故遗体回马来西亚时所承担的费用	无限	无限	无限
7. 怜悯探病 (由于投保人住院治疗) 如果投保人是单独一人在国外而在医生建议下无法被遣送回国并且必须留医超过五(5)天, 此保障将补偿投保人的一(1)位直属亲戚或朋友前往探访投保人时所承担的住宿费, 通讯费、经济舱机票费和膳食费	无	5,000	7,500
8. 体恤旅程(由于投保人死亡) 将补偿投保人的一(1)位直属亲戚或朋友在协助安排遣送投保人己故遗体时所承担的住宿费, 通讯费、经济舱机票费和膳食费	无	5,000	7,500
9. 小孩呵护 当投保人留医而年龄在19岁以下的单独孩子必须自行回国时,此保障将补偿投保人的一(1)位直属亲戚在护送该名孩子回返本国时所承担的经济舱机票费	无	5,000	7,500
C. 个人意外保障			
10. 意外死亡和永久性残障 支付若投保人因意外死亡或永久性残障	50,000	250,000	300,000
11. 子女教育基金 支付若投保人意外死亡并且拥有25岁或以下需抚养的孩子	无	7,500	10,000
D. 旅游不便保障			
12. 取消旅程 若出发前,投保人的旅程因为保障范围内的原因而被取消,此保障将补偿已经预付并且无法索回的旅程费和住宿费	1,000	18,000	25,000
13. 中断旅程 若投保人的旅程因为保障范围内的原因而中断, 此保障将补偿已经预付的费用当中还未使用和无法退还的部分及额外旅程费或住宿费	无	18,000	25,000

	国内	Superior	Premier
14. 旅程延期 从马来西亚出发前, 若因保障范围内的原因而使航空公司和旅行社重新预订行程而造成的费用将获补偿	无	1,800	2,500
15. 旅程延迟 从预定出发时间算起, 此保障将于每连续延迟满六(6)个小时支付RM200	1,000	3,600	5,000
16. 旅程改道* 当旅程改道而导致受保人的预定公共交通从预定抵达时间算起连续延迟六(6)个小时, 此保障将以一次总付方式赔偿	无	250	500
17. 旅程超额预订* 当受保人的预定公共交通已经超订而在从预定出发时间算起的六(6)个小时内并没有被提供其他公共交通, 此保障将于每连续满六(6)个小时支付RM500	无	1,000	3,000
18. 旅程转接错误 若受保人因为前进的预定公共交通迟到而在转接点错过连接前往的预定公共交通, 并且在从预定出发时间算起的六(6)个小时内并没有被提供其他前往的公共交通, 此保障将以一次总付方式赔偿	200	600	1,000
19. 行李延误 当受保人的入机行李被延误时, 此保障将于每连续延迟满六(6)个小时支付RM200	600	800	1,000
20. 行李在公共航空交通工具内损坏* 若受保人随身携带的入机行李被损坏至无法再使用的程度, 此保障将以一次总付方式赔偿	无	250	500
21. 个人财物的损坏或遗失 (任何一个物品的最高限额为RM500, 电脑笔记本的最高限额则为RM1,000)将补偿因爆窃、抢劫、掠夺或公共交通的疏忽而导致的个人财物损坏或遗失	1,000	5,000	7,500
22. 遗失旅游证件* a) 将补偿因爆窃、抢劫、掠夺而导致额外的护照 / 签证更换费、住宿费、通讯费、交通费和膳食费 b) 若机票因爆窃、抢劫、掠夺而遗失, 此保障将以一次总付方式赔偿	无 无	5,000 200	6,500 300
23. 遗失钱财 将支付受保人因爆窃、抢劫、掠夺而遗失的钱财	无	750	1,000
其他与旅游相关的保障			
24. 个人责任 保障受保人的个人责任: a) 造成第三者死亡或意外身体受伤 b) 意外造成属于第三者的财物损失或损坏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5. 信用卡赔偿 若受保人因意外死亡或永久性完全残障, 此保障将支付受保人在旅程当中使用而未偿还的信用卡费用	2,500	5,000	10,000
26. 家居物品保障* 若受保人在旅程时期, 其被留空在大马的住所因为爆窃而导致住家物品遗失或损坏, 此保障将以一次总付方式赔偿	无	1,000	2,000
27. 24小时环球旅游支援 提供以下的支援: 临行前服务、医药服务、紧急医疗疏散及遣送服务、行李遗失/被盗服务、法律转介服务和一般服务	包括在内 (请通过当地通讯中心: 603-2772 5600转接联系)		

* 不适合予国内行程

特殊保障	国内	Superior	Premier
呈现崭新的保险计划、保障及范围。例如: 受保人及配偶保险计划、国内, Premier保障及年度保险保障	是	是	是
延展受保期 若因为以下的原因而导致受保人无法在受保期结束前回返, 此保障将在无须额外保费的情况下允许延长30天的受保期: -留医、在国外被检疫、公共交通服务的延迟/中断、其他在受保人控制范围外的原因	不	是	是
定期包机航班包括在内	是	是	是
每旅程和国内保险计划不设定年龄限制	是	是	是
包括因恐怖分子活动和劫持所导致的死亡或受伤	是	是	是
包括休闲性质的冬季运动、潜水和登山活动并且无须额外保费	是	是	是
意外流产 将延展保障在旅行期间所发生的意外流产, 该流产不是因为自然原因和/或关系到怀孕或分娩的疾病	是	是	是

保费表 (RM)							
保期	国内	区域 1		区域 2		区域 3	
		Superior	Premier	Superior	Premier	Superior	Premier
个人							
1-5日	15	30	54	43	74	53	98
6-10日	19	45	67	60	92	85	123
11-20日	29	65	102	92	138	120	184
21-31日	38	83	135	118	184	160	245
每额外星期	8	20	27	30	37	35	49
年度保险计划	无	168	270	256	413	305	490
家庭							
1-5日	38	75	135	105	184	135	245
6-10日	48	110	168	147	230	200	306
11-20日	72	165	253	238	345	308	459
21-31日	96	238	337	308	459	428	613
每额外星期	19	50	67	78	92	95	123
受保人与配偶							
1-5日	29	56	102	80	140	102	186
6-10日	36	82	128	115	175	155	233
11-20日	55	122	192	170	262	225	349
21-31日	73	160	256	220	349	300	466
每额外星期	15	37	50	57	70	67	93

保障范围

区域 1: 澳洲、汶莱、柬埔寨、中国、迪拜、印度、印尼、日本、香港、韩国、寮国、澳门、马来西亚 (东马到西马或反向)、马尔代夫、缅甸、纽西兰、巴基斯坦、菲律宾、新加坡、斯里兰卡、台湾、泰国、越南

区域 2: 全球各国*, 唯不包括非洲、孟加拉、加拿大、中东、尼泊尔、西藏、美国

区域 3: 全球各国*, 包括非洲、孟加拉、加拿大、中东、尼泊尔、西藏、美国

*这份保单不保障任何直接或间接引起的损失、受伤、损坏或法律责任若因旅行进入或通过阿富汗、古巴、民主党刚果共和国、伊朗、伊拉克、利比亚、苏丹或叙利亚。

备注:

家庭配套

- 家庭配套是包括您, 您的法定配偶以及您们年龄介于九(9)天至十八(18)岁, 或至二十五(25)岁(若他们尚在一间受承认学府全职就读的子女)。
- 您的配偶与您享有相同的保险保障, 每名子女亦将获得与您同样的保障, 除了个人意外保障, 每名子女只可获享您的保障的25%。

年度保险计划

- 受保年龄介于18岁至70岁并且可以延保至80岁。

保障开始生效形式

- 旅程取消: 保障是在购买保险日期的24小时后开始生效, 除非是意外导致的, 此保障将在旅程开始后终止。
- 旅程中断: 保障是在旅程开始后生效。
- 国外旅程: 保障是在从马来西亚出发时间的12个小时前开始生效。
- 国内旅程: 保障是在离开住家或在马来西亚暂住的地方(若不是住家)后开始生效。

旅程期

- 每旅程保险计划: 每个受保旅程的最长期限为连续210日。
- 年度保险计划: 在受保期内将保障无限次数的旅程。每个受保旅程的最长期限为连续100日。
- 国内旅程: 每个受保旅程的最长期限为连续60日。

多重及退款保障

- 如果您在同一个旅程内受保于超过一(1)份Chartis Malaysia Insurance Berhad所承保的旅游保单, Chartis Malaysia Insurance Berhad将会根据提供最高保障的保单来保障您。
- 保单发出后保费一律不可退还。

索赔程序

- 为了确保您的索赔要求获得快捷处理, 请在损失/意外发生后的30天内呈交填妥的索赔表格, 并且附上正本保险证书、投保书以及所有可供支援的文件。

拒保情况*

- 非必要的医药费、预先存在的状况、先天性的状况、赛车、专业运动、自杀、酗酒、与药物相关、精神病、与怀孕相关、与战争相关、与核武器相关、蓄意或恶意的行为、疏忽、间接损失、无支付票费的乘客
- 若受保人是位恐怖分子、恐怖组织的组员、毒品贩卖者、核武器、化学武器或生物武器的提供者, 我们将不会为受保人所直接或间接承受的任何损失、伤害、损坏或者法律责任提供保障或服务。
- *保单合同将列出一个完整的拒保情况。

带着微笑去旅行... 与Travel Assist展开旅程!